



宁波市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
Ningbo Special Equipment Inspection and Research Institute

特种设备作业人员 考试宣传册

宁波市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考试中心

特种设备，是指对人身和财产安全有较大危险性的锅炉、压力容器（含气瓶）、压力管道、电梯、起重机械、客运索道、大型游乐设施、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以及法律、行政法规规定适用本法的其他特种设备。特种设备安全管理人员、作业人员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取得相应资格，方可从事相关工作。

——《特种设备安全法》

目 录

一、宁波市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考试中心简介	01
二、考试项目及考试点分布	01
三、报考须知	02
四、考试须知	06
五、叉车司机考试内容及要求	06
附：叉车场地考试评分表	08
附：叉车场内道路考试评分表	10

一 宁波市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考试中心简介

宁波市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考试中心(以下简称考试中心)是经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定批准的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考试机构,承担了6个种类10个项目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考核工作。考试中心现有锅炉、压力容器、气瓶充装等作业人员实操考核模拟机、叉车智能化考试系统等设备,在全市设有一个考试基地与5个考试点。

考试中心坚持公益性定位,以服务企业、方便考生为目标,坚持以优质的考试服务、严格的质量管理、公平公正的考试环境持续为我市输送合格的特种设备作业人员。

二 考试项目及考试点分布

考试中心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考试项目表

序号	种类	作业项目	项目代码
1	特种设备安全管理	特种设备安全管理	A
2	锅炉作业	工业锅炉司炉	G1
		电站锅炉司炉	G2
		锅炉水处理	G3
3	压力容器作业	快开门式压力容器操作	R1
4	气瓶作业	气瓶充装	P
5	起重机械作业	起重机指挥	Q1
		起重机司机	Q2
6	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作业	叉车司机	N1
		观光车和观光列车司机	N2

考试点分布及考试项目范围

考试点	地址	考试项目范围	联系电话
考试基地	江北区西草马路140号	A、G1、G2、G3、 R1、P、Q1、Q2、 N1、N2	0574-55122583 0574-55122585 0574-55122586
镇海考试点	镇海区慈海北路2388号 澥浦镇成人中等文化技术学校	A、N1	
前湾考试点	前湾新区滨海三路280号	A、N1	
宁海考试点	宁海县上隍畈路6号宁海 县跃龙街道成人中等文化技术学校	A、N1	
余姚考试点	余姚市阳明西路293号余姚 技师学院(筹)外联处	A、N1	

三 报考须知

1、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考核程序包括申请、受理(发证机关)、考核(考试机构)、发证(发证机关)。

2、考试中心为考试机构,不受理考试报名。

3、申请人应当符合以下条件:(1)年龄18周岁以上且不超过60周岁,并且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2)无妨碍从事作业的疾病和生理缺陷,并且满足申请的作业项目对身体条件的要求;(3)具有初中以上学历,并且满足相应申请项目要求的文化程度;(4)符合相应考试大纲的专项要求,详见《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考试规则》。

4、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考试实行考培分离原则，考试中心不提供任何相关培训服务，也不推荐和指定任何培训机构，如需要参加考前培训，请自行选择有资质的正规培训机构,亦可选择不经培训直接申请考试。

5、申请考试可登录浙江政务网www.zjzfwf.gov.cn或浙里办APP，搜索关键字“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考核(首次申请)”，填写并上传相应的申请材料申请考试，由发证机关进行审核。

6、考试中心严禁培训与中介机构代收代缴考试费，考生可自主选择线上和线下两种方式缴纳考试费。

(1)线上缴费:由考试中心向考生发送“非税收入一般缴款书”的短信，考生按短信要求缴纳考试费。注:宁波财政局为确保网络安全，若考生手机号为非本地号码，可能收不到短信通知，请考生在考试申请受理通过后注意查收手机短信，如未收到短信，请拨打0574-55121583或通过扫描二维码联系考试中心工作人员。



考试及缴费咨询二维码

(2)线下缴费:考生自行前往以下缴费点进行缴费。

线下收费点	地址	电话
江北收费点	江北区西草马路140号	0574-55121583
鄞州收费点	鄞州首南街道惠风东路258号6楼	0574-87917720
镇海收费点	镇海区骆驼街道荣吉路211号	0574-86570210
余姚收费点	余姚市开丰路201号附楼三楼	0574-62511850/0574-62511835
宁海收费点	宁海县桃源街道兴宁北路1200号	0574-55866880
前湾收费点	前湾新区众创一路88号	0574-82351709

7、考生缴纳考试费用后，可通过以下三种方式在线预约考试：

(1)微信公众号预约:关注“宁波特检”微信公众号，在业务大厅菜单中选择考试预约，根据公布的考试计划自主选择考试时间和地点完成预约。

(2)网页预约:考生可登录网站:http://nb.zjtsks.com，点击考试预约菜单，根据公布的考试计划自主选择考试时间和地点完成预约。

(3) 电话预约:拨打0574-55121561、55122585、55122586进行考试预约。

考试中心2023年考试计划

考试点	叉车司机	特种设备 安全管理	快开门式压力 容器、气瓶充装	锅炉作业	起重指挥
考试基地	/	每月第二周的 周五、第四周 的周三	每月第三周的 周四、第四周 的周三	每月第二 周的周三	每月第二 周的周四
镇海 考试点	每周一、三、五	每月第二 周的周一	/	/	/
前湾 考试点	/	/	/	/	/
宁海 考试点	每月第二周的 周二、周三、周四 每月第三周的 周二、周三、周四	每月第二 周的周二	/	/	/
余姚 考试点	每月第三周的 周一、周二、周三 每月第四周的 周一、周二、周三	每月第四 周的周一	/	/	/

8、收费标准：

序号	种类	作业项目	项目代码	考试费用(元)	
				理论	实际操作
1	特种设备安全管理	特种设备安全管理	A	40	/
2	锅炉作业	工业锅炉司炉	G1	40	160
		电站锅炉司炉	G2		
		锅炉水处理	G3	40	150
3	压力容器作业	快开门式压力容器操作	R1	40	160
		移动式压力容器操作	R2		
4	气瓶作业	气瓶充装	P	40	150
5	起重机作业	起重机指挥	Q1	40	150
		起重机司机	Q2		
6	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作业	叉车司机	N1	40	200
		观光车和观光列车司机	N2		
7	特种设备焊接作业	承压焊	Y	40	400
		结构焊	J	40	350
8	电梯作业	电梯维修	T	40	200

收费依据：浙价费(2011)69号文件

9、请考生切勿将考试费交给第三方机构及个人，以免上当受骗。

四 考试须知

1、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考试包括理论知识考试和实际操作技能考试，特种设备安全管理只进行理论知识考试。

2、考试实行百分制，单科成绩达到70分为合格。每科均合格，评定为考试合格。

3、考试成绩有效期1年。单科考试不合格者，1年内可以向原考试机构申请补考1次。两项均不合格或者补考不合格者，应当向发证机构重新提出考试申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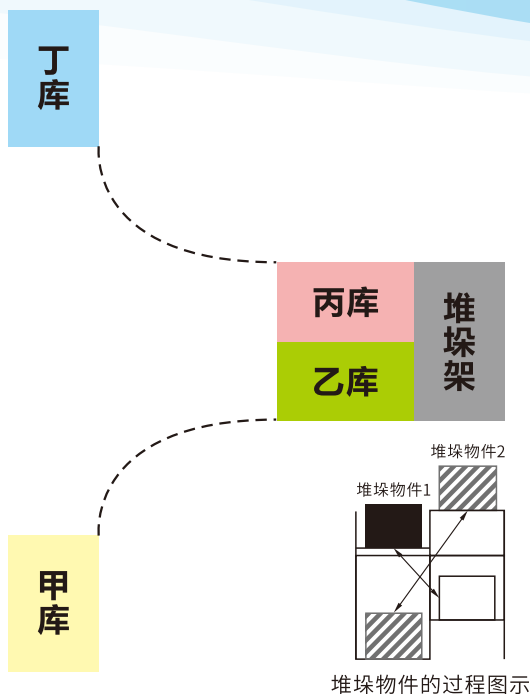
4、各资格项目的考试内容及要求详见《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考核规则》。

五 叉车司机考试内容及要求

本宣传册仅对叉车司机的实际操作技能考试内容做介绍，其他资格项目的考试内容及要求详见《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考核规则》。

叉车司机的实际操作技能考试采用带离合器的机械传动的内燃平衡重式叉车，考试包括场地考试和场内道路考试两个项目。只有在场地考试合格后，方可进行道路考试。

1、场地考试流程：



叉车场地考试示意图

考生按顺序完成下列考试流程动作：甲库起步-前进至乙库，拆垛堆垛物件1-后退至丁库-前进至丙库并将堆垛物件1堆垛至空位-后退至货叉完全退出堆垛架-前进并拆垛堆垛物件2-退至甲库-前进至乙库并将堆垛物件2堆垛至原空位-后退至甲库停车-结束。

2、场内道路考试流程：

考生检查车辆-门架起升后倾-松开驻车制动，鸣号起步-按照厂区内规定和考评员或者考试系统的知识完成加减档、装箱、直角转弯、坡道定点停车与起步、调头等动作-停车，门架下降前倾-拉进驻车制动、熄火、拔下钥匙。（因各考试点场地情况不同，具体路线参考考试点内相关说明）。

附 叉车场地考试评分表

规定考试时间		5分钟			
序号	流程	项目	扣分标准	违例次数	扣分
1	起步	启动前，未检查车辆状态	扣2分		
2		起步前，未鸣号	扣2分		
3		起步时，未松开驻车制动	扣5分		
4		起步不平稳	扣5分		
5	行驶	原地打方向	扣2分/次		
6		换挡不规范	扣5分/次		
7		离合器使用不规范	扣5分/次		
8		货叉拖地运行	扣10分/次		
9		货叉未后倾	扣5分/次		
10		货叉离地超出0.2m-0.3m范围	扣5分/次		
11	作业	货叉进出堆垛物件时，堆垛物件移动大于0.2m	扣10分/次		
12		堆垛拆垛时还手（即货叉插入堆垛物件时，位置不对，车辆倒退后重新插入）	扣5分/次		
13		货叉起升时，货叉未完全插入堆垛物件或者货物重心不稳	扣10分/次		
14		门架未按顺序动作	扣2分/次		
15		堆垛物件摆放不到位	扣2分/次		

附 叉车场地考试评分表

序号	流程	项目	扣分标准	违例次数	扣分
16	停车	停车压线	扣10分/次		
17		操作杆未复位	扣5分		
18		货叉未落地	扣2分		
19		未拉紧驻车制动	扣2分		
20		未切断电源	扣2分		
21		未拔出钥匙	扣2分		
22	其他	操作超时	扣2分/10秒		
23		考生身体探出车外	扣10分/次		
24		考生离开座位	扣5分/次		
25		熄火1次	扣10分		
26		行车制动使用不当	扣5分/次		
27		擦桩或压线	扣10分/次		
28		未按照要求完成规定项目	不合格		
29		中途熄火2次以上（含2次）	不合格		
30		未系安全带	不合格		
31		碰倒桩杆	不合格		
32		轮胎整体出线	不合格		
33		未按规定路线行驶（堆垛拆垛时还手除外）	不合格		
34		冲撞货架	不合格		
35		因观察、操作或操作不当出现危险情况	不合格		
36		堆垛物件掉落	不合格		

叉车场内道路考试评分表

序号	流程	项目	扣分标准	违例次数	扣分
1	起步	启动前，未检查车辆状态	扣2分		
2		起步前，不鸣号，不打方向灯	扣2分		
3		起步前，未松开驻车制动	扣5分		
4		起步不平稳	扣5分		
5	行驶	换挡不规范	扣5分/次		
6		离合器使用不规范	扣5分/次		
7		方向灯使用不规范	扣5分/次		
8		行车制动使用不规范	扣10分/次		
9		调头、转向时，打急舵	扣5分/次		
10		熄火1次	扣15分		
11		货叉拖地行驶	扣5分/次		
12		货叉未后倾	扣10分/次		
13		货叉离地超出0.2m-0.3m范围	扣5分/次		
14		坡道停车时，距离停车线误差大于0.2m	扣10分/次		
15		坡道起步时，溜车大于0.2m，但不大于0.5m	扣10分/次		
16	停车	操作杆未复位	扣5分		
17		未切断电源	扣5分		
18		未拉紧驻车制动	扣5分		
19		货叉未落地	扣5分		
20	其他	未按照考评员或考试系统的指示完成项目	不合格		
21		熄火2次以上（含2次）	不合格		
22		未系安全带	不合格		
23		违反厂区内道路行驶规定	不合格		
24		坡道起步时，溜车大于0.5m	不合格		
25		紧急情况处理不当	不合格		